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73535987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8月17日

商 标

森源

申 请 人 周口市森源皮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沈丘县城关镇西关经济开发区

代理机构 河南亚太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0类：裘皮定型；鞣革；皮革染色；毛皮处理；皮革加工；服装染色；剥制加工；布料除臭